

彰化縣兒童少年保護執行(一)-通報處理情形

中華民國107年第3季(7月至9月)

一、通報來源

單位：人次、人

項目別	通報案件(件次)												
	總計	責任通報											
		合計	醫事人員	社會工作人員	教育人員	保育人員	教保服務人員	警察	司法人員	移民業務人員	戶政人員	村(里)幹事	其他執行兒童少年社福利業務人員
總計	706	616	41	210	125	4	2	198	31	—	1	1	3

項目別	通報按件(件次)						
	一般通報						
	合計	父或母	親友	案主主動求助	村里長	鄰居及社會人士	其他(請說明)
總計	90	23	12	33	—	15	7

二、通報個案分級分類概況(人次)

項目別	分級			分類			
	總計	緊急事件	非緊急事件	總計	家內事件	家外事件	其他事件
總計	706	146	560	706	301	97	308

三、通報人數及開案人數

項目別	通報人數				開案人數			
	合計	家內事件	家外事件	其他事件	總計	家內事件	家外事件	其他事件
總計	706	301	97	308	55	30	25	—

備註

填表

審核

業務主管人員
主辦統計人員

機關首長

民國107年11月19日 08:55:44 印製

資料來源：依據登記之兒童少年保護案件資料彙整。

填表說明：本表編製2份，於完成會核程序並經機關首長核章後，1份送主計處(室)，1份自存外，應由網際網路線上傳送至衛生福利部統計處資料庫。